

汉滨区司法局基层司法所 饮水机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 汉滨区司法局

乙方(供货方): 西安彼特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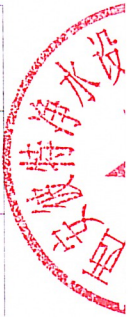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中标通知书等,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汉滨区司法局基层司法所饮水机安装项目供货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汉斯顿直饮加热一体机	HSD-R304D-W1	台	25	3237.00	80925.00	
2	汉斯顿管道超超滤机	HU-A15	台	25	1439.75	35993.7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壹拾壹万陆仟玖佰壹拾捌元柒角伍分
(小写): ¥ 116918.75

说明: 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 (1) 货物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
- (2) 所有货物及辅材须是未使用过的,是用最新工艺生产的全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 (3) 质量保证期见“具体参数中售后服务要求”。中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4) 投标供应商应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5) 采购人只对中标人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中标人负责。

第三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4.1 乙方采用包装方式必须符合包装和运输的有关标准，包装应为制造商出厂时的原包装（特殊约定除外），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4.2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由乙方负责运输至交货地点或者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及安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由乙方负责卸车及就位，费用及安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5.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完成订单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5.2 指定履约人员：甲方指定 靳锋 为代表，组织甲方相关人员检验、接收货物，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乙方指定____代表乙方交付货物，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上述指定人员如需变更，应以书面形式于变更之日通知对方。非指定人员签署的履行资料，在结算时甲方不予认可。

5.2 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在货物到达甲方交货地点或者指定地点 7 日内到甲方现场调试服务，遵守安全、文明规定，服从项目管理单位的管理，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和成品保护责任。安装调试期间，若发生任何不安全事件（人员、产品、设施），乙方负责承担。

5.3 验收标准：依照本合同约定的货物技术标准条款执行。货物的技术标准（或质量要求）：按照技术协议约定内容；技术协议没有约定的，按照国家标准执行；国家标准没有要求的，按照行业标准执行；行业标准没有要求的，按照行业惯例或行业习惯执行。

5.3.1 所有系统产品、材料到达安装调试现场 2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专业人员或部门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初步验收。系统产品、材料不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约定标准或没有按规定提供约定的证明文件的，甲方拒绝接受。此项验收 仅为货物初步验收，并不免除

乙方承担的质量责任。未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擅自安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3.2 乙方交付时应向甲方提交以下证明材料和文件：产品合格证、产品出厂说明书等质量证明文件。

5.3.3 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验收时间以验收单上签署的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单结论为准。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或者经整改仍验收不合格的，现场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5.4 技术培训

乙方应在使用操作和维修技术方面及应用向甲方提供培训，直至正确使用、熟练操作。

第六条 货款结算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合同总价款：116918.75元，大写壹拾壹万陆仟玖佰壹拾捌元柒角伍分，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不变，该价格已经包含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所有费用。

6.2 付款条件：设备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余款在六个月内无出现售后投诉问题一次性付清。

第七条 售后服务

7.1 乙方应按国家相关法规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对售后服务的要求和响应提供服务，所有产品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自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的次日起算，人为损坏不在保修范围。

7.2 质保期内，乙方将定期派员对甲方使用的货物进行检测，应保证货物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提供技术支持；进行系统免费升级；更换非人为因素损坏的零配件。

7.3 质保期内，如出现5次（含）以上非人为因素引起的同样故障影响甲方使用，乙方负责在15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备用机或者更换或升级相同产品。

7.4 如因产品质量或原始标（警）示不清等原因，导致甲方损失，或造成甲方操作人员、第三方人员人身伤害，乙方应依法予以赔偿。

7.5 为了保证售后服务质量，在质保期间内投标企业不得将售后服务转交于第三方公司，配件耗材为通用滤芯。

备注：

- 1、产品整机质保三年，包含所有电气化产品和配件；
- 2、滤芯耗材（2-5级）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质保一年，保证水质安全要求。
- 3、安装设备必须在签订合同后15天内完成，安装位置由使用部门指定，进水排水包括水槽残余滴落做好排水，电源水源，初始水压都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保证产品正常使用，并让各个司法所签字确认。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8.1 甲乙双方除非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责任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
- 8.2 确实因为乙方逾期未完成约定供货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后超过15个工作日，达到根本违约中合同法定解除任何条件，甲方则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8.3 乙方履行本合同主要约定义务时，未达到合同和国标要求，修改或整改同类质量问题超过3次，仍然无法达到合同和行业要求，达到根本违约合同法定解除的任何条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9.1 甲方没有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合同约定款项的，收到书面催付15日后按迟延支付金额的1%（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9.2 确实因为乙方原因，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每日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价款中直接扣除；逾期超过本合同约定日期15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达到合同法定解除的任何条件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 9.3 确实因乙方原因，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根本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效果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价款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具体按民法典！
- 9.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应按

本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达到民法典合同法定解除的任何条件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9.5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所有超出本合同双方控制范围的事件，该事件应不可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通过合理努力无法阻止或避免其发生，且这类事件发生于本合同签字之后，并且阻止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

10.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义务，该方不承担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原因，并应尽快向另一方提供有关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按事故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协商是否终止本合同，或部分免除本合同的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办法

11.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预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1.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相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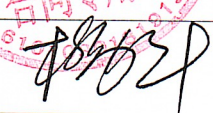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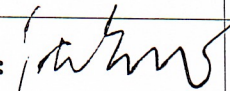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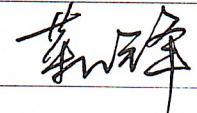
12.1 招标文件、承诺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产生书面盖章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12.3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需要用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12.4 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协议书》的有关规定，诚信经营、合法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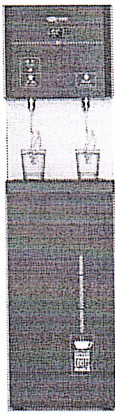
12.5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肆份，乙方两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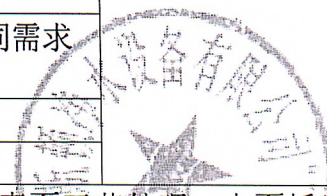
甲方（章）汉滨区司法局  2024年6月11日	乙方（章）西安彼特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1日
单位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兴安中路64号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北辰大道绿地创海大厦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13992565207	电话：0298929076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凤城九路支行
账号：	账号：102818927921

2024.6.11

附件

1) 直饮加热一体机HSD-R304D-W1技术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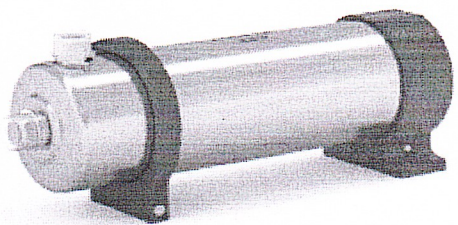
1	序号	深圳市汉斯顿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p>图片仅供参考</p>
	制造商	汉斯顿	
	品牌	HSD-R304D-W1	
	产品型号	适用人数：40人以内	
	技术参数	机身材质：三防喷涂板，水槽：304 不锈钢	
		五级过滤：PP棉+UDF（颗粒活性炭）+CTO（压缩活性炭）+RO反渗透+T33（口感因子）	
		过滤系统：100加仑	
		电压功率：220v/1.5kw 单相三线制	
		加热功率：1200W	
		加热方式：步进式	
		额定功率：1500W	
		额定水压：0.03~0.4 Mpa	
		热胆容量：12L；	
		制水能力：制开水量14L/h（≥90℃）	
		制净水量：27L/h实验室环境下测评	
		出水方式：一开水一常温水	
		取水方式：触摸按钮取水，开水童锁功能。	
		滤芯管理：滤芯提示功能。	
		纯净水箱容量：纯水箱容量≥10L，可满足不同需求用水量；	
	适用环境温度3-38° C		
产品尺寸：360×370×1350mm			
材料	<p>1. 箱体采用厚热镀锌钢板内外双面纳米喷涂表面工艺处理，上面板为钢化玻璃面板；整机外观转角圆弧设计，无棱边和尖角，防止撞伤；下箱体前开门方式带锁，方便维修维护及滤芯更换。产品机壳整体除接水槽之外，其它部分均采用金属材质钣金，不采用塑料制造，以求更加高品质环保耐用。</p> <p>2. 发热管、加热胆 304#不锈钢材质。</p>		



1913

2) 管道超滤机HU-A15 技术参数

序号	制造商	深圳市汉斯顿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1	品牌	汉斯顿	
	型号	HU-A15	
	技术参数	膜材质: PVDF 聚偏氟乙烯	
		过滤方式: 外压	
		过滤精度: 0.01微米	
		工作水压: 0.1~0.4MPa	
		适用水温: 4~40度	
		流量: 1500L/h实验室环境下测评	
		外壳材质: SUS304 不锈钢	
		原水进水口: 4分	
		排污口: 4分	
		净化口: 4分	
		接口螺纹类别: 外压	
		产品尺寸: 400*136*162mm	



图片仅供参考



附件：

汉滨区司法局基层司法所饮水机安装项目

加热一体机W1滤芯更换时间及价格表

序号	汉斯顿官方零售指导价(元)	特批八折单价(元/支)	每天机器平均费用(元)	建议更换时间	使用人数40人 平均每人每天费用(元)
第一级PP棉	125.00	100.00	0.55	3-6个月	平均每人每天费用 0.07元
第二级UDF(颗粒活性炭)	225.00	180.00	0.49	6-12个月	
第三级CTO(压缩活性炭)	225.00	180.00	0.49	6-12个月	
第四级100GRO反渗透	725.00	580.00	0.80	18-24个月	
第五级MTF(口感因子)	275.00	220.00	0.60	6-12个月	